



財團法人雲林縣慈光文教基金會

2016「彩色人生」兒童繪畫比賽辦法

一、活動宗旨：

一朵花在我看來輕輕搖曳像蝴蝶，在你感覺像轟轟烈烈的煙火，他眼中又像是無敵配色的小宇宙！有趣的是，世上從來沒有兩個人的看法會完全相同，所以，不管是讓自己換個角度看世界，還是站到別人的位置上看看他的觀點，都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！

繪畫就是這樣，我們可以在不同的畫紙上看見無數想像，各有各的情感，各有各的色彩，各有各的故事！孩子筆下尤其精采、無拘無束，在他們的揮灑中，天地自由、眾生歡喜、萬物美好，讓我們都學會替人生添加色彩吧！

二、主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、財團法人雲林縣慈光文教基金會

三、承辦單位：劍湖山慈光寺

四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開始報名至 10 月 31 日（星期一）截止，前 250 位完成報名手續者，即贈送「精美禮品」一份；比賽當天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，採網路報名：請逕至報名網站 <http://163.27.210.211/eduxoops23> 報名。

六、比賽時間：105 年 11 月 6 日（日），早上 08:00-08:40 報到，報到後即可開始作畫，11:30 收件，下午 13:30 頒獎。為求公平起見，報到及收件時間逾時者皆不予受理作品繳交。

七、比賽地點：劍湖山慈光寺（雲林縣古坑鄉永光村大湖口 1 之 1 號）

八、比賽方式：（一）國小一至六年級，各年級自成一組，公私立幼兒園一組，共七組；

每組人數為 80 人（幼兒園 100 人），依報名日期時間順位排序，額滿為止。

（二）參賽者一律採現場繪畫，使用素材不拘。繪畫使用之畫具、顏料、桌椅請參賽者自備，但不得攜帶畫冊及畫紙等進場。

（三）國小三至六年級作品規格為四開，國小一至二年級與公私立幼兒園作品規格為八開，比賽紙張由主辦單位提供。

（四）繪畫以「彩色人生」為主題，與主題偏離者將不予評分。

（五）參賽者一律於參賽地點作畫並繳交作品，離開現場作畫則不予評分。

九、獎勵辦法：

1. 學生：第一名取一人，頒發獎品、獎狀乙幀；

第二名取二人，頒發獎品、獎狀乙幀；

第三名取三人，頒發獎品、獎狀乙幀；

佳作取若干名，頒發獎品、獎狀乙幀。

（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，名次得以從缺。視參賽人數多寡酌予增減獎勵名額，由主辦單位決定之。）

2. 指導老師：各組一、二、三名得獎作品之指導老師，獎狀乙幀。

十、評審辦法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或資深美術教師，組成專業評審委員會進行公平、公正評審。

十一、附 則：

- (一)作品完成交件之後可領取西點乙份，參賽作品恕不退還。
- (二)家長或老師僅能口頭指導不能代筆，倘發現代筆者，該作品一概不予評審。
- (三)每位學生報名時可提報一位指導老師，未填者視同放棄，不得事後補報。
- (四)頒獎時參賽者須親自領獎，未到場者視同放棄獎狀及獎品。
- (五)得獎作品凡經評審後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均不另致酬。
- (六)本比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召集專家學者審議修訂之，不另通知。

2016「彩色人生」兒童繪畫比賽報名表

姓 名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就讀學校		年級班別	
家長姓名		指導老師	
聯絡地址			
聯絡電話	(日)：	(夜)：	(手機)：
E-mail			